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9日以书面形式发出，并于2024年8月21日上午在厦门市思明区观音山台南路77号汇金国际中心17楼会议室以现场加视频会议的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亲自出席董事9名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少雄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章、规范性文件（以下合称“法律法规”）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通过认真审议，采取记名投票方式，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以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【半年报全文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摘要详见巨潮网以及2024年8月23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刊登的《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】。

（二）以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（2024年6月30日）》。

鉴于公司现任九名董事中的周少雄、周少明、周永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周力源为周少雄之子，四人属关联董事，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

议通过了本议案，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【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福建七匹狼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（2024年6月30日）》】

（三）以 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参股财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为满足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财务公司最低注册资本的监管要求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公司与福建七匹狼集团有限公司经协商一致，拟按照现有持股比例对财务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，将财务公司的注册资本金由人民币 50,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00,000 万元。

鉴于公司现任九名董事中的周少雄、周少明、周永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，周力源为周少雄之子，四人属关联董事，回避了本项议案的表决。

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召开前，公司 2024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议案，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网以及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刊登的《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》】。

（四）以 8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规定，若在行权前公司有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、派送股票红利、股票拆细或缩股、配股、派息等事项，应对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相应调整。鉴于 2024 年度实施了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董事会根据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。经过调整后，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5.43 元/股；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5.75 元/股。

上海锦天城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具体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上海锦天城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事项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吴兴群先生作为关联董事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网以及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

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上刊登的《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》】。

（五）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《关于制定〈舆情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。

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，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，及时、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、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，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，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制定《舆情管理制度》。

【相关内容详见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披露的《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》】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上海锦天城（厦门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事项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七匹狼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4 年 8 月 23 日